

電機資訊學院

一〇九學年度 第三次行政會議 會議紀錄

開會事由：一〇九學年度電資學院第三次行政會議

聯絡人：吳靜茹

開會時間：110.1.12(二)15:30

開會地點：格致大樓3樓 電資學院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游竹院長、黃于飛副院長、邱建文主任、錢膺仁主任、陳懷恩主任、吳德豐主任、吳庭育主任。

主 席：游竹院長

主席報告：

1. 學院預定修訂各系所班英文版的宣傳折頁，請各系依去年度新版的簡介編撰成英文版本，並提供舊版供參閱(如附件一)，期下學期開學前逕送廠商美編設計，2月底完成新版宣傳簡介。
2. 每年核撥給各院的資本門與經常門經費，研發處已修正計算方式，不再以學制與班級數計算，改以用各學院在學人數核給。在此基礎下，本院的資本門與經常門調增明顯。
3. 工學院將開放部分課程讓外籍生來本院修課，各系碩班開設的全英課程，如因其他因素不方便開放，請通知院辦，由學院統一彙整給工學院參考。
4. 今年畢業典禮活動將視疫情狀況調整，倘若學校停辦，只要合乎學校防疫規定下，統一由學院辦理。
5. 今年學院專題競賽將比照往例，依防疫規定下辦理，如防疫等級升高，各參賽組口頭報告採預先錄影方式進行，實地評比舉辦時間另行通知。

議題：

一、為因應外籍生招生，擬請各系修訂碩士班修業規章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依本校國際處 109.12.1 國際課程追蹤執行情形會議決議，專業必修、專業選修課程：非本系課程的學分數：修業規章加入「外籍生不受此限」的條文。
2. 電子系已將此條文修訂完竣(第四條第六款):「如擬選修非本系所開之課程，應填具外系(所)課程認定申請表，以 1 門為限(外籍生不受此限)。」
3. 請兩系參照修訂碩士班修業規章，預定送下學期教務會議(三月底)審議。

決議：請兩系參照電子系修業規章第四條第六款酌情修訂，並提送相關會議審議。

二、「國立宜蘭大學電機資訊學院緊急紓困金」申請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1. 依本院「國立宜蘭大學電機資訊學院緊急紓困金」辦理。
2. 本次收到電子系—石O碩同學/申請事由：主要經濟來源者(父親)因故去世。

決議：本案通過石同學申請案。